

# 中国农业大学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文件

中农大水院字〔2018〕6号

## 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研究生指导教师招生资格审核办法

根据《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教育改革方案》（中农大校字〔2012〕1号）及《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招生资格年度审核与指标分配办法》（中农大研生字〔2012〕5号）的规定，围绕突出导师责任制和任职能力，科学统筹和合理配置招生资源，为了公平高效的实施导师招生资格的动态管理，结合学院招生实际情况，特制订以下办法。

### 一、招收硕士研究生应具备的条件

- 1、具有副教授、副研究员及以上职称，或任讲师职称3年以上且具有博士学位。
- 2、近三年以通讯作者或第一作者发表1篇（含）以上SCI期刊论文（或等同成果），或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科技奖励。
- 3、主持科研课题，且账面经费余额不少于10万元。

### 二、招收博士研究生应具备的条件

- 1、具有教授职称、博士学位；或具有副教授职称、博士学位，且完整指导一届硕士研究生。
- 2、近三年至少有1篇以通讯作者或第一作者发表的SCI期刊论文，且年均以通讯作者或第一作者发表1篇（含）以上SCI论文（或等同成果及奖励，且年均以通讯作者或第一作者发表1篇（含）以上SCI/EI/CSSCI论文）。

注：（1）2篇以通讯作者或第一作者发表EI/CSSCI期刊论文可等同1篇SCI论文；  
（2）2项（含）以上以第一完成人授权发明专利可等同1篇SCI论文；

(3) 1 篇 IF $\geq$ 5.0 或科研院认定的 ESI 前 10%期刊发表的 SCI 论文可等同 2 篇 SCI 论文;

(4) 获得国家级科技奖励可等同 2 篇 SCI 论文, 省部级科技奖励可等同 1 篇 SCI 论文。

3、主持省部级及以上课题, 且账面经费余额不少于 20 万元。

### 三、招生导师的基本要求

1、研究生导师必须做到为人师表, 恪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, 近三年来指导的毕业研究生论文在评阅、抽查及复查中未出现质量问题。

2、严格遵守学校有关研究生管理的规定, 且正在指导的在读全日制研究生(含硕士生和博士生)总数不超过 15 名。

3、能认真履行课程教学任务, 任职时间(从研究生入学起至退休)能够满足完整指导一届研究生: 硕士研究生学制二年、硕博连读生转博士后学习三年、博士研究生学制四年。

未通过招生资格审核的导师当年不能招生。

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

2018 年 6 月 5 日

---

中国农业大学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

2018 年 6 月 5 日印发

---